

附件

国家知识产权强市试点城市建设工作任务分工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具体做法	工作进度	责任部门	参与部门
一、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1. 加强知识产权改革顶层设计	成立淄博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城市领导小组。	2022 年完成	市市场监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制定淄博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试点城市建设工作方案。	2022 年完成	市市场监管局	
	2. 强化知识产权政策导向	完善跨部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机制，有效规避政府财政资金投入重大项目的知识产权风险。加强企业涉外重大经济贸易活动知识产权风险评估和预警，指导涉外企业规范知识产权管理。加强优化营商环境与“双招双引”中知识产权导向。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将知识产权强市试点城市建设（知识产权保护和高价值专利培育）纳入市级综合督查检查考核计划。将知识产权保护绩效纳入各级党委、政府综合绩效考核，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的高质量发展。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3. 完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	根据《淄博市市级专利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继续加大对我市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知识产权集聚区建设和知识产权集群管理，知识产权保护联盟、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及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维护运行的资金支持。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	

二、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提升知识产权管理能力	1. 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	贯彻落实《淄博市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建设实施方案》，培育一批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在我市重点发展的主导产业关键环节，形成一批高价值专利。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
	2. 培育一流知识产权企业群体	大力实施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作，引导企业高质量贯彻实施知识产权管理规范，推动企业创建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3. 强化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创新发展	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自主品牌。支持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培育创新园区载体、建设公共服务平台，引导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发展壮大。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4. 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创造激励机制	加大对高价值专利培育、转移转化、知识产权保护和公共服务的资金扶持力度。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	
三、实施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工程	1. 加强知识产权与产业融合	推广《专利导航指南》国家标准，建立专利导航进阶督导和报告评价机制，积极争取设立专利导航服务基地。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
	2. 鼓励多元化知识产权运营托管服务	引导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及知识产权运营机构加强知识产权战略设计和管理创新，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转化。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3. 引导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建设	鼓励行业龙头企业牵头组建知识产权联盟，引导联盟围绕产业共性领域开展专利导航，加强专利信息服务。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三、实施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工程	4. 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	制定商标品牌指导服务站建设规范，建设商标品牌指导站。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
	5. 深入实施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	争取培育省级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协调建立“博山琉璃”地理标志产品团体标准。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6. 建立专利商标代理监管机制	通过多种方式对专利、商标代理机构和专利代理师的执业活动进行规范、检查、监督。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四、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	1. 改革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发挥市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探索建立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制度，健全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制度。落实知识产权保护重点联系单位知识产权保护直通车制度。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
	2. 强化知识产权监管执法力度	加强特殊标志、官方标志、奥林匹克标志保护。建立知识产权行政案件分流机制。发挥“知识产权‘一站式’协同保护平台”作用，形成“十位一体”的知识产权大保护淄博模式。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市法院	
	3. 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	落实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协同合作机制，实现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充分利用海关执法国际合作机制，实现知识产权境内流通环节保护和进出口环节保护无缝衔接。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市法院、淄博海关	

四、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	4.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社会共治和诚信体系建设	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自律和信息沟通机制。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推进建立知识产权领域以信用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模式，规范知识产权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认定标准和程序，依法依规对严重失信主体实施惩戒。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
	5.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公共服务	加快建设中国（淄博）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鼓励有条件的区县申报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业务能力建设。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五、实施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环境建设	1. 完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	持续优化淄博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服务功能，支持创新主体利用平台电商系统开展知识产权交易运营，推动知识产权价值实现。鼓励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开设知识产权特色“商铺”，实现专利价值最大化。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 强化知识产权金融服务	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支持知识产权运营机构和企业开展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和产业化。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扩大专利执行保险、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保险和专利被侵权损失保险等业务企业投保覆盖面。鼓励保险公司开发设计满足企业需求的知识产权保险产品，提升服务能力。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推动知识产权金融创新，鼓励金融机构推出符合知识产权特点和企业融资需求的知识产权金融产品、服务。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淄博市中心支行、淄博银保监分局	

五、实施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环境建设	3. 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	推动知识产权与产业、科技和经济的深度融合。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	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引导服务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服务，打造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高端服务品牌。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淄博市中心支行、淄博银保监分局	
		支持服务机构参与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知识产权联盟建设，促进知识产权、标准与市场活动的紧密融合。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4.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实施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工程，培养高素质的知识产权服务人才、管理人才和知识产权管理运用能力强的企业知识产权人才；加大对领导干部、企业家等各类创新人才培训力度和对知识产权管理、服务及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分类培训。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充实知识产权管理队伍，建立知识产权行政部门与司法部门学习交流机制。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5. 加大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力度	围绕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城市，统筹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及时向社会公布知识产权工作的新形势、新动态、新政策。建立健全政府活动宣传、媒体传播报道、高层次主题报告会、政企文化交流相互促进的知识产权宣传体系。	2022 年启动	市市场监管局	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